

中共闽南师范大学委员会文件

闽南师委干〔2024〕8号

中共闽南师范大学委员会 关于吴俊元等三名同志正式任职的通知

校内各单位：

经研究决定：

吴俊元同志的校纪委（监察专员办）纪检监察室主任任职试用期届满，考核合格，予以正式任用；

陈越同志的中共闽南师范大学法学院委员会书记任职试用期届满，考核合格，予以正式任用；

连恩德同志的中共闽南师范大学生物科学与技术学院委员会书记任职试用期届满，考核合格，予以正式任用；

以上三名同志试用期计入任职时间。
特此通知。

中共闽南师范大学委员会
2024年5月9日

中共闽南师范大学委员会组织部

2024年5月9日印发
